

殘疾人士住宿暫顧服務

實務指引

(一) 引言

暫顧服務包括日間及住宿暫顧是一種為殘疾人士¹提供短暫的社區支援服務，服務旨在讓其家人或照顧者可以稍作歇息和減壓調息，從而鼓勵及協助殘疾人士盡量繼續在社區生活。

服務由受資助的中度弱智人士宿舍、嚴重弱智人士宿舍、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宿舍、嚴重肢體傷殘兼弱智人士宿舍、嚴重殘疾人士護理院、輔助宿舍及參與買位計劃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提供，服務使用者無須經過「殘疾人士住宿服務評估機制」評估。有關名單可於[社會福利署網頁](#)下載。

(二) 服務對象

使用暫顧服務的殘疾人士年齡需在6歲或以上，並且：

1. 需接受一定程度而不超越有關服務單位所提供的訓練或護理服務；
2. 願意過群體生活，而且沒有影響群體生活的行為問題；及
3. 沒有傳染病。

(三) 服務日數

為鼓勵更多服務使用者使用服務，暫顧服務可重複使用，但使用日數通常不可多於14天，或由社署提出建議申請。同時，服務單位視乎可騰出的服務空額，酌情延長服務日數至最多42天；遇有特殊情況需要使用多於42天，服務單位需諮詢社會福利署。

(四) 申請手續

1. 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可直接向中心／單位查詢及申請，亦可經由各醫務社會服務部、綜合家庭服務中心、特殊學校或康復服務的社會工作者轉介。
2. 申請人應該根據《殘疾人士院舍實務守則》，於入住前由註冊醫生使用「殘疾人士院舍住客體格檢驗報告書」進行健康檢查。如果申請人因緊急或特殊情況而未能於入住前接受健康檢查，仍須在入住後三個曆日內進行檢查。

3. 倘若於非辦公時間內（即星期一至星期六下午5時至翌日上午9時、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上午9時至翌日上午9時）有迫切短暫住宿照顧服務需要，殘疾人士、其家人或照顧者可直接聯絡提供暫顧宿位的參與「買位計劃」下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以作安排。

(五) 收費

服務收費按日計算，以下是不同院舍的一般收費金額：

宿位類別	現時領取傷殘津貼的服務使用者每日收費 (註一)	現時非領取傷殘津貼的服務使用者每日收費 (註一)
中度弱智人士宿舍 參與買位計劃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 (中度照顧)	\$52	\$49
嚴重弱智人士宿舍 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宿舍 嚴重肢體傷殘兼弱智人士宿舍 嚴重殘疾人士護理院 參與買位計劃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 (高度照顧)	\$62	\$55
輔助宿舍	\$33	\$30

註一：部分服務機構／單位如獲社會福利署批准，或會因應提供服務的情況而收取較高服務費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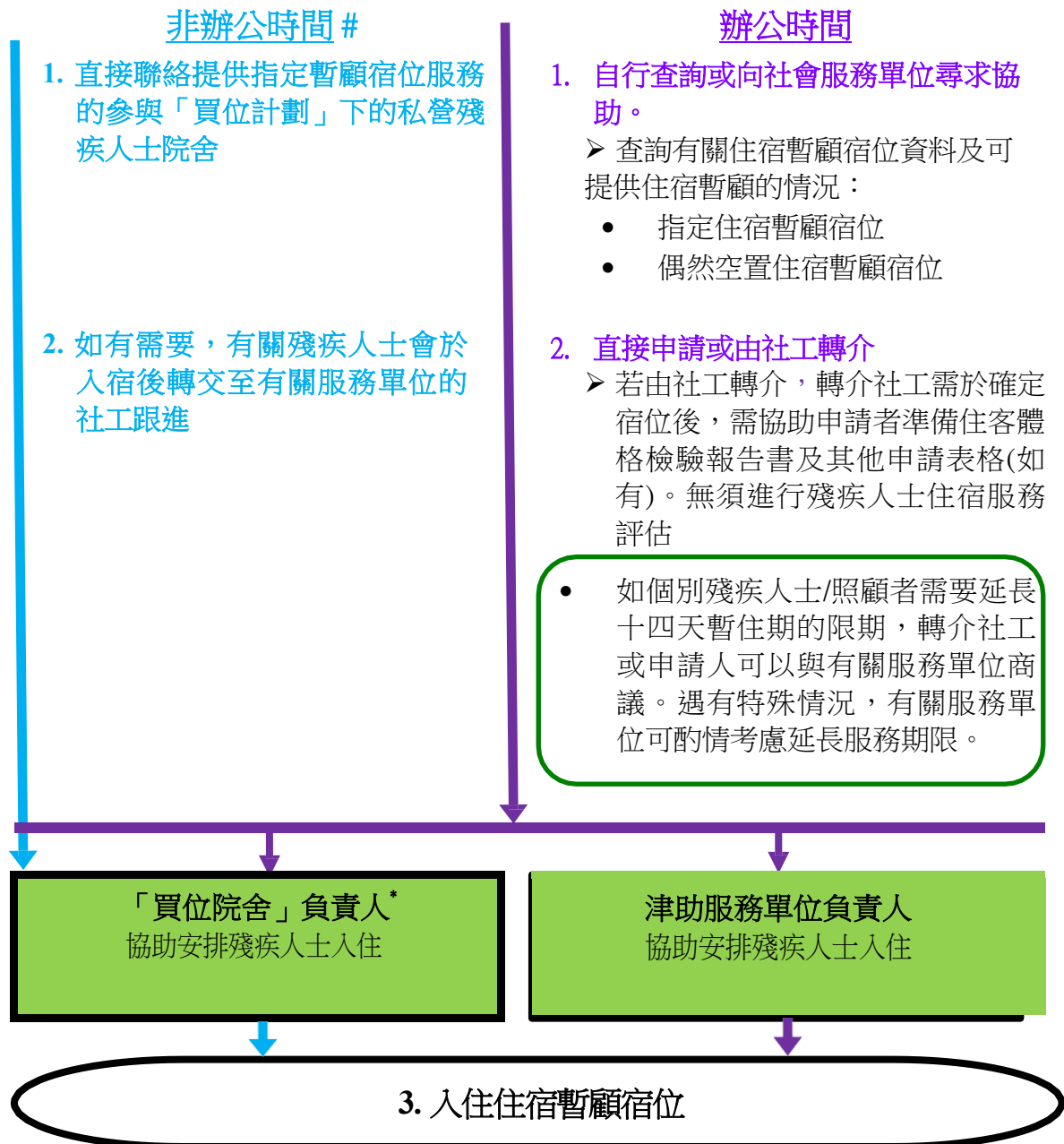
(六) 「暫託服務／緊急住宿空置名額查詢系統」的有效使用

查閱服務的空置情況，轉介社工/服務使用者可連結社會福利署推行的網上「暫託服務／緊急住宿空置名額查詢系統」(查詢系統) <https://www.ves.swd.gov.hk/tc>。

為了確保查詢系統提供實時及準確的空置宿位資訊，住宿暫顧服務的單位負責人應盡快(一個工作天內)更新查詢系統內各單位的空置宿位情況，方便社工／服務使用者申請有關服務。

申請手續

殘疾人士申請人：需要住宿暫顧服務



非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六下午5時至翌日上午9時；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上午9時至翌日上午9時

*參與買位計劃的私營殘疾人士院舍

服務中心／單位提示：

社署強烈建議中心／單位於三個工作天內聯絡有關服務申請者/轉介社工，以滿足服務使用者的需要。